第一部分 2022年沅江市湘北市场管理办公室

 预算说明

一、部门基本概况

**（一）职能职责。**

负责组织指导辖区内业主委员会开展自治工作，保护业主和消费者的合法权益;负责湘北市场经营者的思想工作和法制教育，教育和引导市场经营者依法依规文明经营;协调并配合有关部门作好市场综治维稳、经营者维权、交通秩序管理等工作。

**（二）机构设置。**

我单位系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下属全额拨款性质的二级机构事业单位。现有干职工4人（其中，在职4人），内设办公室一个股室。

二、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我单位2022年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和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安排的支出，所以公开的附件8表为空表。

　**（一）收入预算：**2022年单位预算收入47.6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47.69万元，纳入公共预算管理的非税拨款0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0万元，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0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万元，其他收入0万元。收入较去年增加了18.673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了。

**（二）支出预算：**2022年本部门支出预算47.69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36.49万元，分别为：人员经费支出32.49万元，公用经费支出4万元，项目支出11.2万元。

支出较去年相比基本支出增加了18.673万元，增加主要是因为人员增加了。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2022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47.69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32.49万元，占68%；商品和服务支出4万元，占8.6%；项目支出11.2万元，占23.5%。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一）基本支出：**2022年本部门基本支出预算数36.49万元，主要是为保障部门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

**（二）项目支出：**2022年本部门项目支出预算11.2万元，主要用于市场整治方面。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2022年机关运行经费4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万元，增加50%，主要是人员增加了。

**（二）“三公”经费预算：**2022年，我单位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0.1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0.1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用0万元，同比上年减少0.1万元。

**（三）一般性支出情况：**2022年我单位无会议费、培训费预算支出。

**（四）政府采购情况：**2022年，我单位安排政府采购预算0万元。

**（五）国有资产占用使用及新增资产配置情况：**截止2021年12月30日，我单位共有车辆0辆，专用设备0台，价值0万元等等。

**（六）预算绩效目标说明：**本部门所有支出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纳入2022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金额为47.6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6.49万元，项目支出11.2万元，具体绩效目标详见报表。

五、名词解释

1、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资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三公”经费：纳入省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境）费。其中，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以及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食宿费等支出。